

证券代码： 300033

证券简称：同花顺

公告编号：2016-044

浙江核新同花顺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

2016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本期业绩预计情况

1. 业绩预告期间：2016年1月1日—2016年9月30日

2. 预计的业绩：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

3. 业绩预告情况表

| 项 目 | 本报告期 | 上年同期 |
|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|
| 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净利润 | 比上年同期增长：30%—50% | 盈利：48,930.88 万元 |
| | 盈利：63,610.14 万元—73,396.32 万元 | |

二、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

本期业绩预告相关的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。

三、业绩变动原因说明

2016年前三季度公司立足于主营业务，深度挖掘市场需求，加大研发投入，持续提升公司产品和服务品质，增强用户黏性，取得了较好的经营效果。另外，2015年末预收款项大幅度增长，导致2016年前三季度满足条件后确认的营业收入同比有所增加。因此，2016年前三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呈现一定程度的上升。

预计非经常性损益为4,000万元—4,200万元，主要为公司收到的投资收益、政府补助资金等。

四、其他相关说明

1. 本次业绩预告是根据公司财务部初步核算得出，具体财务数据将在本公司2016年三季度报告中详细披露。

2. 公司于2015年8月18日收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（编号：深证调查通字15150号），因公司涉嫌违反证券期货法律法规被立案调查。2015年9月7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《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》（编号：处罚字[2015]70号）。证监会于2015年11月9日就该案召开了听证会。详见公司2015年8月19日、2015年9月8日、2015年9月11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15-034、2015-035、2015-044、2015-045）。截至本公告发布日，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正式行政处罚决定书。

如公司因此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，并且在行政处罚决定书中被认定构成重大违法行为，公司可能触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（2014年修订）》第13.1.1条（十二）款规定的“本所规定的其他情形”，公司股票因此可能存在被暂停上市的风险。

3. 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！

浙江核新同花顺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六年十月十五日